

附件 8:

关于 2018 年和静县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的说明

和静县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2018 年和静县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的报告已报和静县人民政府和人大同意,现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:

2018 年,和静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89334 万元,总支出 91796 万元,本年收支结余-2462 万元,年末滚存结余 12723 万元。分项情况如下:

一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29901 万元,其中: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5412 万元,财政补贴收入 0 万元。本年支出 31639 万元,其中,基本养老金支出 31435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-1737 万元。年末滚存结余 2445 万元。

二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2867 万元,其中: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802 万元,财政补贴收入 1876 万元。本年支出 1684 万元,其中,基本养老金支出 1674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1183 万元,年末滚存结余 9125 万元。

三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17142 万元,其中: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2633 万元,财政补贴收入 2767 万元。本年支出 18337 万元,其中,基本养老金支出 18337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-1196 万元,年末滚存结余 1153 万元。

四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18153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792 万元、财政补贴收入 33 万元。本年支出 18153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7283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0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0 万元。

五、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16816 万元，其中：个人缴费收入 4043 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6036 万元。本年支出 17528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6908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-712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0 万元。

六、工伤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1242 万元，其中：工伤保险费收入 592 万元。本年支出 1242 万元，其中，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646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0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0 万元。

七、失业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1094 万元，其中：失业保险费收入 757 万元。本年支出 1094 万元，其中，失业保险金支出 335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0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0 万元。

八、生育保险基金

本年收入 2119 万元，其中：生育保险费收入 862 万元。本年支出 2119 万元，其中，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1254 万元。本年收支结余 0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0 万元。